

# 华菁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磨铁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基本情况表

华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菁证券”）与北京磨铁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磨铁集团”）于2020年8月21日签署了《北京磨铁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磨铁集团与华菁证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现将相关情况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拟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磨铁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鼓楼外大街19号B座4层102室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国际中心B座10层
公司法定代表人	漆峻泓
辅导计划	<p>1、辅导目的：促进磨铁集团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形成独立运营和持续发展的能力，督促磨铁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全面理解境内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境内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意识，具备进入证券市场的基本条件；同时促进辅导机构履行勤勉尽责义务。</p> <p>2、辅导对象：磨铁集团的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磨铁集团5%以上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根据磨铁集团的实际情况，辅导机构将择机安排公司主要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本次辅导。</p> <p>3、辅导人员：华菁证券指派方科、肖琳、邵吉刚、隗青华、闫崇达、许涵卿、任雅静、马强等8人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其中方科担任辅导小组组长，以上辅导工作小组共同负责磨铁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在辅导过程中，辅导机构将邀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或其他有关机构协助完成辅导工作。</p> <p>4、辅导内容：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磨铁集团与华菁证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约定的辅导内容进行，主要包括：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财务管理及内控体系，公司独立运行，关联交易及重大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披露等方面。</p>

5、辅导方式：辅导过程中将注重理论学习与实际操作相结合，指导磨铁集团将所学的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辅导的主要方式有“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个别答疑、专业服务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等。

6、辅导方案：目前辅导工作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工作重点为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摸底调查，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同时确定下一阶段的辅导重点；第二阶段辅导重点在于集中学习和培训，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第三阶段辅导重点在于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配合磨铁集团制作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的申请文件。

7、其他：为保证本次辅导质量，华菁证券会根据辅导的实际进展情况，适时修改和补充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相关修改和补充情况会在辅导工作备案报告、辅导工作总结报告中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华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磨铁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基本情况表》之签章页）

华菁证券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1日

